

江苏省南京市六合区雄州污水处理厂二厂一期提标改造项目公开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ZHLYZB202526)

项目所在地区: 江苏省/南京市/六合区

一、招标条件

本江苏省南京市六合区雄州污水处理厂二厂一期提标改造项目已由项目 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 550.00000000 万元,招标人为南京北控雄州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规模: 项目编号: ZHLYZB202526 项目名称: 江苏省南京市六合区雄州污水处理厂二厂一期提标改造项目 预算金额: 550 万元 最高限价: 5462349.85 元。(超过最高限价作无效标处理) 采购需求: 江苏省南京市六合区雄州污水处理厂二厂一期提标改造项目,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 新建生化池 1 座、污泥回流泵房 1 座、中间提升泵房 1 座、鼓风机房 1 座。设备新增仪表设备 6 套、自控设备 1 套(污泥脱水上位机系统)、更换盘式微孔曝气器 4000 只、生化池潜水搅拌机更换为立轴搅拌机共 21 台、新增抗冲击精细化调控系统 1 套(包含氧精确控制、加药精确控制等)。具体详见施工图纸和工程量清单。 工期: 90 日历天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江苏省南京市六合区雄州污水处理厂二厂一期提标改造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江苏省南京市六合区雄州污水处理厂二厂一期提标改造项目:

1. 本项目规定的基本资格条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材料,自然人的身份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一年(至少一个月)的会计报表,复印件加盖公章);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根据项目需求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或相关加盖公章的承诺声明函原件);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一年(至少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5)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原件)。

2.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投标人资质等级及范围: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含)以上; (2) 项目经理资质类别和等级: 注册建造师市政公用工程二级及以上,并且取得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 证),供应商项目负责人必须是与供应商签订了劳动合同并依法办理了社会养老保险的本单位工作人员(提供项目负责人 2025 年 04 月至 2025 年 09 月份社保证明),投标的项目负责人无在建工程,如有在建工程必须符合苏建规字[2017]1 号文规定,在建工程认定按照苏建规字[2017]1 号文规定执行。

(3) 企业具备安全生产条件,并领取了安全生产许可证; 3. 拒绝下述供应商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提供承诺书或相关证明文件) (1) 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2) 凡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3) 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2025 年 11 月 01 日 09 时 00 分到 2025 年 11 月 07 日 17 时 00 分

获取方式：时间：2025 年 1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1 月 7 日，每天 9：00-11：30，14：00-17：00（北京时间，周末节假日除外） 地点：南京市六合区龙池街道沿河西苑 1 栋 1 单元 104 室 方式： 现场获取：投标的单位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持个人有效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公章）、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原件（或单位介绍信原件）、社保证明在南京市六合区沿河西苑 1 栋 1 单元 104 室购买招标文件。 文件工本费用：500 元/份，售后不退。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5 年 11 月 21 日 14 时 30 分

递交方式： 现场纸质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 年 11 月 21 日 14 时 30 分

开标地点：南京市六合区龙池街道沿河西苑 1 栋 1 单元 104 室

七、其他

1. 集中考察或答疑：招标人不统一组织，供应商如有需要可自行联系招标人。未考察现场或考察工作不详细的供应商中标后，不得以不完全了解现场情况为理由而向招标人提出任何索赔或其他要求，对此招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并将不作任何答复。 2. 投标文件份数要求：纸质版响应文件一式伍份（壹份正本、肆份副本），每份响应文件须清楚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电子版响应文件（U 盘）壹份（随纸质文件一并提交）。当纸质副本文件、电子版文件和纸质正本文件不一致时，以纸质正本文件为准。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南京市六合区城乡建设局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南京北控雄州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地 址： 南京市六合区龙池街道四柳社区袁桥 301 号
联 系 人： 何东洋
电 话： 13914722957
电 子 邮 件：

招 标 代 理 机 构： 江苏中皓隆亚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 南京市六合区沿河西苑 1 栋 1 单元 104 室
联 系 人： 李工
电 话： 15895844992
电 子 邮 件：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潘金娣（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